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: 4401152025HY0075569

穗南审批规划核实〔2025〕11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
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一二线项目(成型补
建设项目名称	给品工厂)
	项目代码: 2007-440115-36-02-800027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市南大道8号
. In Sec. 111	成型补给品工厂,总建筑面积:10233.71平
建设规模	方米, 地上1.0层: 10233.71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南审批建证〔2023〕86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	(2023) 放 43B2094/(2024) 复 43B2118 号
测量记录册编号	
合同宗地范围内	否
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 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,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 - 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2月27日